

## 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93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  
20號

承辦人：鄭維恩

電話：(02) 2932-0212轉分機555

傳真：02-2932-3334

電子信箱：bv217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1230033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課程資訊1份 (26746780\_1123003323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請踴躍派員參加「生態探索研習班－海洋與水資源」研習課程，並於112年7月3日（星期一）完成報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處112年度（以下同）訓練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精進本府公務人員環境教育專業知能，認識海洋教育，了解永續海鮮及消費者行動，特辦理旨揭課程，課程資訊（如附件）說明如下：
  - （一）課程時間：7月18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。
  - （二）課程地點：本處及宜蘭縣大溪漁港。
- 三、請貴機關人事人員於7月3日（星期一）前至「實體班期人事登入系統」（網址：[http://dcsdcourse.taipei.gov.tw/personnel\\_login.php](http://dcsdcourse.taipei.gov.tw/personnel_login.php)）完成線上報名作業。課程資訊將於開課前逕以e-mail發送調訓通知，請人事人員惠予轉知參訓人員依規定時間及地點報到參訓。

新民國中 1120626



\*PFAA1123004637\*

- 四、如報名人數超出場地或遊覽車容納上限，原則將以1機關1人參訓為限，退休公務人員至多3人，並視情況調整錄取人數，請隨時留意調訓通知或未錄取通知。
- 五、全程參與者將上傳時數至環境教育資訊系統；公務人員者，將另核發7小時終身學習時數。
- 六、本班期原則於預定日期內開辦，惟偶有提前或延辦情況，開班時間需配合調整，實際授課方式、時間、地點及講師等皆依調訓通知為主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人事機構(含附件)

